

证券代码：874437

证券简称：中原辊轴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参股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的整体考量，旨在实现业务整合，便于统一管理与资源调配，公司将其持有参股公司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40%股权转让至全资子公司河南辊轴科技有限公司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交易仅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股权转让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年2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将参股公司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后，配合办理相应的股权过户手续。

（五）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六）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情况

1、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河南辊轴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杉路 59 号 5 号楼一单元 4 层 401-7 号

注册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红杉路 59 号 5 号楼一单元 4 层 401-7 号

注册资本：18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；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；机械装备制造销售，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，数控机床销售，数控机床制造，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；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；智能控制系统集成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工业设计服务。

法定代表人：牛冲

控股股东：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牛冲、牛小会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

（一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交易标的名称：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

2、交易标的类别：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

3、交易标的所在地：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72 号 1 号楼 16 层 1604 号

4、交易标的其他情况

法定代表人：陈诗怡

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，主营业务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。注册资本：200 万元，实缴资本：0 万元，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80 万元，占比 40%。

（二）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

此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

本次股权转让为公司将参股公司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，未进行审计评估程序。

（二）定价依据

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10 月，成立时间短，注册资本未实缴。公司基于业务整合，将持有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40%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，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0 元。

（三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5 年 10 月，成立时间短，注册资本未实缴。公司基于业务整合，将持有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40%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，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0 元，交易定价具有合理性。

五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与河南辊轴科技有限公司签订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以人民币0元将持有的河南秋擎智造科技有限公司40%股权转让至全资子公司河南辊轴科技有限公司。

(二)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

无

六、交易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本次交易的目的

本次股权转让是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的整体考量，旨在实现业务整合，便于管理与资源调配；优化资产结构，剥离母公司非核心业务，聚焦母公司核心主业发展。

(二)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股权转让签订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明确了交易价格、方式等内容。

(三)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股权转让项不涉及公司合并报表发生变化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、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股权转让协议》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中原辊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2月27日